



霸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 址：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1 樓
(台北世貿中心國際貿易大樓 21 樓 2112 室)
聯絡電話： 02-6638 8188
傳 真： 02-6638 8181

受文者：各銷售機構/保險公司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 月 8 日
發文字號：霸台字新字第 108000104002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題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本公司總代理之霸菱大東協基金、霸菱亞洲增長基金、霸菱澳洲基金、霸菱歐寶基金、霸菱香港中國基金、霸菱國際債券基金公開說明書之變更事宜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照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 12 條第 1 項第 6 款辦理。
- 二、 霸菱大東協基金、霸菱亞洲增長基金、霸菱澳洲基金、霸菱歐寶基金、霸菱香港中國基金、霸菱國際債券基金之公開說明書中譯本補充其總報酬交換(SWAP)最高曝險值如下：

基金名稱	預期曝險以名目總額 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百分比計算	最高曝險以名目總額 占基金淨資產價值之 百分比計算 (新增)
霸菱大東協基金	0%-10%	25%
霸菱亞洲增長基金	0%-10%	25%
霸菱澳洲基金	0%-10%	25%
霸菱歐寶基金	0%-10%	25%
霸菱香港中國基金	0%-10%	25%
霸菱國際債券基金	0%-70%	100%

- 三、 敬請 貴公司配合將前述變更事宜通知所屬投資人，建議可於對帳單、網路揭露或依循 貴公司處理辦法辦理。
- 四、 以上所載之變動之詳細內容及更新後之公開說明書中譯本，請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 (<https://announce.fundclear.com.tw/MOPSFundWeb/>) 或本公司網站(<https://www.barings.com/>) 參閱。
- 五、 特此以書面通知。如您對於上述資訊有任何問題，煩請來電洽詢 02-6638-8172 朱家蕙小姐。

霸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長 林志明
兼總經理 職稱 董事長